

把握人民的意願

葉選平



政协第九届
全国委员会
提案及复文选

第五卷

全国政协提案委员会 编



新世界出版社
New World Press

把握人民的意願

葉選平



第五卷

全國政協提案委員會 編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把握人民的意愿: 九届政协提案选/政协提案委员会
编. —北京: 新世界出版社, 2003. 1

ISBN 7-80005-945-6

I. 把... II. 政... III. 中国人民政协协商会议,
第九届—提案—编 IV. D62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99081 号

把握人民的意愿(第五卷)

编 著	全国政协提案委员会
责任编辑	阿 荣
责任印制	黄厚清
出版发行	新世界出版社
社 址	北京西城区百万庄大街 24 号
邮 编	100037
电 话	(010)68328357 68994118
传 真	(010)68326679
电子邮件	nwpcn@public.bta.net.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外文印刷厂
开 本	1/16(787mm×990mm)
字 数	3600 千字
印 张	46
版 次	2003 年 1 月第 1 版 2003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10000 册
书 号	ISBN 7-80005-945-6/D·011
定 价	396.00(元/全套)

新世界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新世界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序 言

郑万通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是中国人民爱国统一战线的组织,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组织协商的重要机构,是我国政治生活中发扬社会主义民主的重要形式。政协提案是人民政协的参加单位和委员向政协全体会议或常务委员会提出的,经提案委员会审查立案后交付有关单位办理的书面意见和建议。它是人民政协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的一个主要方面,是参加人民政协的各党派团体和广大政协委员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实现祖国统一大业建言献策,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的一种重要方式,是协助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加强与各族各界人士联系,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实现决策民主化、科学化的一条重要渠道。

政协委员是各党派团体、各族各界的代表,来自政治、经济、文化

和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联系着方方面面的群众。广泛了解和反映社情民意,为促进国家的改革、发展和稳定建言立论,体现了他们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的高度政治责任感,反映出他们不负人民重托、尽心尽力尽责的拳拳之心。在历史上,政协提案伴随着新中国的成立而产生,在共和国革命与建设的各个时期都发挥了重要的作用。现在,随着我国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的发展,政协的提案也越来越受到党和政府的高度重视。各承办单位认真负责地研究、办理、落实,基本上做到件件有答复,能采纳的尽量采纳,条件不具备暂时不能解决的认真说明理由。人民政协的提案工作已经走上规范化、制度化的轨道,办理政协提案也已成为党和政府发扬民主、广开言路、了解民意、集中民智的重要形式。

近些年来,社会各界对政协提案表示了广泛的关注,不少政协委员也希望把他们通过提案参政议政的成果结集留存下来。为此,我们选编了政协第九届全国委员会这五年期间的部分提案及有关单位的复文,汇辑成册。在编纂过程中,我们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力求真实准确地反映出历史文件的原始风貌,除对个别词句进行校订外,没有对原文进行修改。当然,由于我们水平所限,在编纂工作中难免存在缺点和问题,敬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编委会成员名单

编委会主任：何光远

副 主 任：赵常谦

编 委：张道诚

傅志煌

黄友义

编 审：吴新国

张 怡

杨雨前

周奎杰

特邀编审：杨正泉

吴恂南

过桔新

钱王驷

杨汝模

目 录

(第五卷)

关于环保产业市场化的若干建议案	九三学社(1)
关于尽早制定《湿地法》的建议案	民进中央(8)
关于实施专利战略的建议案	九三学社中央(12)
关于加快高考制度改革和加强“依法治教”的建议案	刘 正(18)
关于建立有效机制、防止国有资产流失案	民建中央(24)
关于加快我国物流业发展的若干建议案	农工组(29)
关于加快制定《旅游法》的建议案	农工组(35)
关于加强政府对知识产权管理和保护工作的领导案	姜 颖(41)
关于实事求是地反映我国居民贫富差距的提案	卜仲宽(44)
关于爱护中国的金字招牌“中国邮政”的提案	郭松海(48)
关于进一步进行全民道德素质教育的建议案	冯梯云(53)
关于对船舶压载水进行控制管理、保护海洋生态环境的建议案	致公党中央(57)

关于尽快开展科技工作中“原始性创新”的具体建议案	胡正名(62)
关于对《治安管理处罚条例》进行修改的建议案	丁瑜(66)
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条例》部分条款的建议案	李维屏(70)
关于重视加强大城市灾害防范、确保人民生命安全的提案	刘惠君(73)
关于房地产广告要真实、合法、准确案	郭松海(78)
关于坚决取消乱收费、维护外来工利益的建议案	卜仲宽(82)
关于重视“绿色贸易壁垒”、开展 ISO14000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工作的建议案	梁超然(86)
关于加快建设现代服务业的建议案	冯培英(91)
关于在泛亚铁路规划建设中高度重视东线方案的建议案	孙敏初等(100)
关于加强环境行政监督管理的建议案	朱兆良(103)
关于建立切实可行的监督机构及公示制度、完善各类社会福利金的管理与使用的提案	林逸(111)
关于适应新形势、加强党政领导干部任期经济责任审计案	陈凌孚(114)
关于建议尽快改进中关村的领导体制的提案	林杏光(119)
关于改善外来务工人员子女入学状况的建议案	致公党中央(122)
关于加大资金投入及管理力度、做好农村医疗卫生工作的建议案	庞巨丰等(127)
关于推动我国企业知识产权保护的建议案	朱兆良(131)
关于建立打假责任制的建议案	张同盟(135)
关于废品收购市场亟待整顿的提案	张同盟(139)
关于促进私营企业健康发展的建议案	欧云远等(142)
关于改进民航机场顾客服务工作的建议案	刘志强(147)
关于建议增批泉州港直航金门、澎湖案	王耀华(154)
关于改革现行建设用地管理制度、规范集体建设用地流转行为的建议案	王耀华(157)

关于尽快制定鼓励商业性地质工作政策的建议案	朱 训等(163)
关于进一步打击制售假印章假证件等活动的建议案	林金泉(167)
关于落实《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加强青少年道德教育的建议案	张守信(171)
以加入世界贸易组织为契机,转变政府管理经济的方式,规范市场经济秩序的意见案	马介璋(177)
关于理顺中等职业教育管理体制的建议案	丁 瑜(181)
再度建议两院院士年轻化案	陈志哲(185)
对精神病防治工作的再建议案	强亦忠等(188)
关于进一步深入开展经络研究的建议案	周宜开等(194)
关于优化评奖机制、限制重复获奖、对评委实行有效监督的建议案	资华筠(198)
关于国有中小型企业退出问题的建议案	民革中央(202)
关于三峡库区污水处理、垃圾处理厂运行问题案	雷亨顺等(207)
关于探讨符合中国国情的城市生活垃圾生态化、资源化处理道路的提案	民建中央(210)
关于严把长江干堤加固质量的建议案	陈宗皋(215)
关于西部地区生态保护和建设的建议案	龚振栋(223)
关于三峡库区 135 米水位线下垃圾清库必须认真对待的建议案	雷亨顺等(230)
关于推进司法改革、实现司法公正的提案	民革中央(237)
关于加入 WTO 后,为充分发挥行业协会、商会的作用,应将行业协会、商会纳入立法程序的提案	杨尊伟(249)
关于非公有制企业欠薪问题应引起高度重视的提案	董经纬(253)
关于切实保障困难职工群体基本生活问题的建议案	董经纬(257)
关于实行工伤保险与安全生产相结合制度的提案	董万德等(261)
关于北京市应增加邮政设施以解决居民用邮困难的提案	周叔莲等(265)

关于建筑节能应予立法的建议案	黄梦玲(270)
关于尽快制定南水北调工程建设与管理条例的建议案	李文珊等(273)
关于加强北京市交通管理的建议案	米逸颖等(276)
关于北京市街道标志、楼号、门牌不清,亟须清理整顿的建议案	孙毓敏等(280)
关于降低西部地区国债项目地方配套资金比例及减免地方债券资金偿还的建议案	傅继德等(283)
关于尽快将预算外收入和行政事业性收费纳入预算管理的建议案	赵俊(286)
乘加入 WTO 之势实现民营经济的突破性发展的建议案	陈春林(289)
关于加强党内执纪监督、尽快制定纪律处分决定执行的程序性规定的建议案	瓦哈甫·苏来曼(293)
关于制定《中小学生伤害事故处理条例》的建议案	陈大白等(297)
关于对边境地区中小学增加国家补助的提案	阿拉坦敖其尔(301)
我国应该重视网络游戏产业的发展案	徐文伯等(304)
关于农民收入下降的成因与建议的提案	赵俊(310)
关于综合治理“三乱”现象的建议案	马长有(323)
关于变“黄金周”集中假日消费为正常休假经常消费的建议案	李慧珍(327)
关于网络文化对青少年负面影响的问题与建议案	辜胜阻(329)
关于加快汽车工业法制化管理的建议案	孙振华(334)
关于进一步推进养老保险工作的建议案	林子亮等(339)
关于加强城市管理、编制、资金、权力、责任必须同步到位的建议案	孙毓敏等(344)
关于减轻重点装备工业企业负担的建议案	周文华(350)
关于发行 2008 年奥运会系列邮票的建议案	田麦久(354)
关于加速加紧南水北调的实施以解决农业和生活用水危机的建议案	刘景和(357)

关于大力发展现代物流业的建议案	陆江等(360)
关于尽快建立反倾销机制的若干建议案	沈嘉琪(365)
关于对外开放中保护外商及投资者合法权益的建议案	沈嘉洪(370)
关于重视非传统矿产资源的研究和开发的建议案	蔡克勤等(373)
关于加快垃圾收费及资源化的建议案	赖明(377)
为迎接 2008 年奥运会在北京举办、创造浓厚的学习外语氛围,促进全民外语水平提高的建议案	王林旭(382)
支持网络文明工程促进网络文明建设案	徐文伯等(389)
关于提高基础教育数学水平、形成英语第二母语的能力、提高创新能力的建议案	陈剑虹(394)
少年儿童图书应予降价以利普及案	邓宇民等(397)
要重视民族文物的保护工作案	蓝志龙等(400)
关于领导责任追究办法的建议案	姚守拙等(404)
关于尽快制定《经纪人法》的建议案	左焕琛等(408)
关于理顺招标投标行政监督职责分工的建议案	扎舍等(411)
中国电讯仍需进一步转变观念、改进经营作风案	许根俊等(415)
关于高速公路两侧噪声污染防治问题的建议案	马瑾等(417)
关于我国少年出国留学潮及其产生的问题亟待引起社会关注的提案	常城等(420)
创造条件,以对外汉语教学为突破口,吸引更多的外国留学生来华求学案	詹伯慧等(426)
关于综合治理网络、让青少年健康“触网”的建议案	柴宝成(430)
关于完善党风廉政责任制、确保责任制的落实和有效发挥作用案	李利君等(435)
关于建议在长安街设置出租车停站点的提案	高如曾等(442)
关于南水北调中线工程库区移民动迁安置问题的建议案	毛增华(445)
关于完善当前农村土地使用权流转相关法律的提案	熊大方(449)

关于关注弱势群体生活保障、保持社会稳定的建议案	李德强(453)
建议我国卫星资料无偿提供给社会公益性工作使用案	陈毓川等(457)
关于加快加强对西部 WTO 专业人才培养的建议案	赵俊(460)
关于重视和加强体育行风建设的建议案	陈重华等(463)
关于促进我国农产品品牌化的建议案	梅养正(466)
关于加强演员税收管理杜绝演艺圈偷漏税违法行为的建议案 ...	阎琢(470)
关于正确认识注册会计师执业特点、合理使用审计和验资报告的建议案	左焕琛(476)
关于把云南德宏建成亚热带旅游胜地的建议案	许克敏等(482)
关于深入研究内需市场鼓励发展休闲产业的建议案	朱树豪(486)
关于及时启动和实施中国大学知识创新试点工程的建议案 ...	王宗光等(490)
关于建立三江源流域大香格里拉国家生态、自然保护区的提案	
.....	香根·巴登多吉(493)
关于抓一抓小工程中的“豆腐渣”工程的提案	叶廷芳等(496)
关于对我国大陆地区摩天楼建造应从严掌握的建议案	沈嘉琪(499)
关于加强粮食市场管理的建议案	梁裕宁等(502)
关于我国加入 WTO 后对国外科技期刊的引进应采取紧急措施的提案	姚建年等(506)
关于呼吁尽快建立精神产品质量监督机制的提案	梅绍武等(509)
关于尽早将知识创新试点推广到高校系统的建议案	汪品先等(514)
关于出台大学科技园区优惠政策的建议案	李明(517)
关于将“奥林匹克花园”理念落实到推广全民健身运动的建议案	
.....	洪祖杭等(520)
加强公民道德建设、为北京 2008 年奥运会添光彩的建议案	李斌城(525)
关于修改《粮食收购条例》的建议案	梁裕宁等(534)
关于西部退耕还林还草问题的建议案	田均良(537)
关于发展海水利用根本解决我国缺水问题案	沈桂芳等(541)

关于各级卫生部门应高度重视医疗废弃物处理问题的建议案	段存华等(546)
关于成立公众艺术作品(包括壁画)艺术鉴定委员会以利长期保护不受破坏的提案	姚珠珠等(550)
关于尽快完善对违反《矿产资源法》直接责任人追究刑事责任的衡量标准的建议案	闻大中(553)
关于进一步做好台湾人民工作的建议案	蔡海金(556)
关于制定稳定的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基金政策的建议案	张复良(561)
关于电子贸易和资讯信息的商机和发展的提案	龚如心(564)
关于制定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条例、建立保护专项资金的建议案	高晓宇等(568)
关于新华书店应对我国入世的建议案	姚建铨(571)
关于充分发挥中华文化在促进祖国统一大业中的重要作用的提案	高敬德(575)
关于制定支持国产小排量汽车发展政策的建议案	高正红等(580)
关于建立以资源循环利用和材料无害化处理为核心的家电报废体系的建议案	王贤才(583)
关于应适当放开国外商业零售业的准入限制的提案	胡友林等(587)
关于完善电子商务中的税收工作的建议案	左焕琛等(592)
关于加强耕地保护、确保粮食安全的提案	杨肇健(596)
关于规范和整顿辞书出版的提案	林茂灿等(603)
关于党和政府的宣传、文化部门要以对人民负责的精神大力扶持主流文艺的发展、壮大的提案	朱 铭(606)
关于充分发挥各类人才要求参加 2008 年奥运会志愿者队伍积极性的建议案	楼大鹏等(610)
对加入 WTO 后中医药行业发展的几点建议案	九三学社组(614)
关注入世与国家教育主权和青少年道德教育案	庞丽娟等(621)
关于建议政府设立专门机构协调解决台商纠纷的提案	林明月等(627)

关于建议适当调整个人所得税税率、抑制贫富差别过快增大案	王天佑等(630)
关于抓住加入世贸组织后的大就业机会,加强技能及法规培训,完善和强化劳动保护和环保系统的建立及与世界水平接轨案	骆少君等(634)
关于重振西岭、发展印学、繁荣金石的提案	肖 峰等(638)
关于修订《野生药材资源保护管理条例》的建议案	黄其兴(642)
关于尽快规范网络教育,使之健康有序发展的提案	许教教等(648)
关于推进国家助学贷款的一点建议案	李有成等(655)
留学中介机构要切实规范并加以严格管理案	吴祖强等(659)
关于加入 WTO 后我国首先应该抓哪些事情案	刘景和(662)
建议加强中文信息标准的制定和管理案	张开逊等(666)
关于环境保护应共同参与、从儿童教育做起的提案	黄紫玉等(671)
关于理顺和解决自然保护区管理体制及相关问题的建议案 ...	曾志光等(675)
关于人世后要防止出现新的“双轨制”的建议案	苏红平(681)
关于加强农村教育、提高农民素质的建议案	九三组(684)
关于实行对海外旅游者购物退税,不断完善法规和管理办法以适应加入 WTO 后的需要的建议案	蒋秋霞(692)
关于严查逃漏个人所得税的建议案	李秀恒(702)

政协九届五次会议提案第 0014 号

案 由:关于环保产业市场化的若干建议案

审查意见:建议国务院交国家经贸委研究办理

内 容:长期以来,我国的环境保护被作为社会公益性事业,无论是城市大气、污水、垃圾的治理,还是环保设备的研制开发,都是由政府立项、投资和组织实施,对环保设施的运营实行的也是一种行政管理模式。在这种体制下,一方面,环境保护的任务完全集中于政府,使有限的财力捉襟见肘,而企业和社会公众保护环境的积极性和巨大潜力没有被调动起来;另一方面,对环境设施实行事业性管理,效率低下,其结果是环保设施因缺乏资金而无力兴建,即使建设得起,也无力运行,建得越多,包袱越重。我国的环保事业要得到更快发展,必须建立起市场化的运作机制,走产业化的道路,用市场来推动环保产业的发展。为此提出以下建议:

一、用环境污染治理企业的市场化来带动环保设备制造企业的产业化。从总体上看,环境保护企业基本上可以分为两大类:一类是环境污染治理企业,主要向社会提供环保服务。另一类是环保设备制造企业,主要向社会提供环保设备。环境保护要实现市场化,首先需要环境污染治理企业的市场化。通过环境污染治理企业的市场化经营,为环保设备制造企业创造巨大的市场需求,促进环保设备制造企业的产业化。环境污染治理企业经营困难,甚至长期亏损,环保设备制造企业生产的产品必然销路不畅。产品没有市场或市场需求很小,环保设备制造企业便难以生存和发展。因此,首先应通过环境污染治理企业的市场化来促进环保设备制造企业的产业化,进而通过环保设备制造企业的产业化发展为环境污染治理企业提供可靠的技术保证。

二、环境污染治理企业市场化要分“三步走”,采取三种经营模式。环境污染治理企业要实现市场化经营,必须使污染者付费、治理者有偿的原则得到切



实贯彻。考虑到我国的国情,可分三步到位:第一步,在向市场化转轨的初期,先由污染者承担污染治理企业的运行费用。也就是说,污染治理企业由政府投资建设,但这些设施的运行费用由污染者负担。第二步,经过一定阶段以后,在收取运行费用的基础上,再加上设备的折旧费用。这样,就可以实现污染治理企业设备更新的市场化运作。第三步,随着改革的不断深化,实现完全的市场化经营。此时,通过收费不仅能够收回成本,还可以得到合理的利润。只有到了这一步,才能真正实现企业化市场化经营。环境污染治理企业市场化进程的“三步走”战略只是提出了这类企业产业化发展步骤和方向。由于环境保护兼具公益性和市场化的特性,具体到每一步需要经历多长时间,则要充分考虑到大的政策环境和配套改革的进程,把握好改革的力度、发展的速度以及排污者的承受能力,既不能操之过急,盲目推进,也不能因循守旧,畏缩不前。

鉴于环境污染治理企业所担负任务的不同、改革力度的差异以及客观情况的复杂性,国家可以允许这类企业在市场化过程中采取三种经营模式:第一种,完全的市场化经营模式。这类企业在经营中能通过收费获取合理的利润和利润的再投入而实现滚动发展。同时这也是实现投资多元化的重要条件。第二种,社会公益型事业单位管理模式。这类企业通过较低的收费弥补部分经费,不足部分由政府按照差额预算事业单位拨给。一般来说,这种模式大多缺乏活力,效率不高。第三种,介于前两者之间。这类企业实行的是市场化的经营模式,但通过较低收费尚不足以取得合理的利润,而是政府给予减免税收、技改贴息贷款以及补贴等产业优惠政策,使其能够获取平均利润,保证正常经营。第一种经营模式代表了环境污染治理企业的发展方向,第三种从长远来看,既可以作为一种独立的经营模式存在,也可以逐步向第一种经营模式靠拢。第二种差额预算事业单位管理型的模式并不是严格意义上的企业,因此,应当是环保产业市场化改革的重点。

三、对环保设备制造企业市场化及其发展的意见和建议。环保设备制造企业生产的环保设备是治理环境污染的物质技术保障。由于我国环境保护工作开展的时间不长,环保企业市场化刚刚起步,使得环保设备市场的有效需求不足。从目前来看,环保设备的主要客户还是政府。随着时间的推移和公众环保意识的提高,一些社会公益性基金将加入购买者的行列,但这也是很有限的。只有到了环境污染治理实现市场化经营以后,才能为环保设备制造企业提供广

阔的市场。

我国环保设备制造企业在向产业化推进的过程中,还存在着低水平重复建设、品种单一、产品质量差、科技含量低、发展后劲不足等问题。为了改变这种状况,提出以下建议:

(1)要在借鉴国外环保产品制造技术的同时,根据我国大气、水和垃圾等主要污染物的种类和构成,开发出符合我国国情的,质量可靠、技术水平高、运行成本低的环保设备。

(2)要加强环保关键技术和工艺设备的科学研究,促进生物技术、微电子技术、航天技术、计算机技术、新材料技术等高新技术在环保设备上的应用。环保设备的科研应改变以往的单一末端治理模式,把末端治理污染与全过程控制有机结合起来,加强对污染预防、源头减量、过程控制、废品利用等方面技术的研究,提高环保设备的成套化、系列化水平。

(3)要实现环保设备制造企业的规模化经营。这类企业数量多(8000多家)、规模小(乡镇企业和家庭作坊式企业占95%)、产品档次低(大多缺乏开发能力)、市场竞争能力弱(年产值仅占世界环保市场的1%,经营额仅占GNP的0.87%)是当前的突出问题。为此,国家应采取措施加快行业结构和产品结构的调整,防止低水平重复建设,鼓励大中型机械制造企业进入环保领域,开发生产环保设备,并积极引导中小环保设备制造企业通过产业重组、引进外资等方式,组建和发展一批大型环保设备制造集团和产业基地,以此作为龙头企业,带动整个环保设备制造业的发展。

(4)要规范环保设备质量。由于缺乏环保设备质量标准和技术规范,加之监督检查不力,导致市场上的环保设备良莠不齐、功能不全、系统性和配套性差、工艺粗糙、运行可靠性低、使用寿命短,从而使治理效果大打折扣。国家有关部门应尽快制定并颁布行业规范和产品质量标准,并加大对环保设备的质量认证和监督检查力度,以促进环保设备制造企业提高产品质量,增强市场竞争力。

(5)要建立统一开放、公平有序的环保设备市场。这是环保设备制造企业市场化的必要条件。目前一些地方政府和有关部门为了保住当地企业的市场份额,利用行政手段设置障碍,阻挠外地环保设备进入本地市场。为了局部利益非法封闭、分割市场、保护落后,是不正当竞争行为,严重干扰了市场经济秩

